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TAI CONSUMABLES GROUP LIMITED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197)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延長債券的到期日。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進一步詳情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該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的時間編制和最終確定要包含在該通函中的若干資料，尤其是關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因此預計該通函的寄發日期將推遲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或之前。

代表董事會
亨泰消費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國興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國興先生（主席）、李彩蓮女士、高勤建女士及陳卓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麥潤珠女士、潘耀祥先生及孔慶文先生。